

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国泰沪深 300 增强策略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公告

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，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 2021 年 12 月 10 日起，调整国泰沪深 3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300 增强 ETF”，场内简称：300 增 ETF；扩位场内简称：300 增强 ETF，基金代码：561300）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。

一、调整内容

自 2021 年 12 月 10 日起，300 增强 ETF 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由 200 万份调整为 150 万份。

二、其他事项

- 1、投资者申购、赎回的基金份额应为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倍。
- 2、本公告仅对调整上述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。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，请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。
- 3、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。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.gtfund.com，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-888-8688 咨询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，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，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1 年 12 月 9 日